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长李海涛女士召集并主持，并于会议召开 3 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 3 人，实际到会监事 3 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同意公司继续使用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4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赞成票数占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1）公司不存在不得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2）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3）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节约公司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



股票代码：002707
债券代码：128022

股票简称：众信旅游
债券简称：众信转债

公告编号：2018-109

东的利益；（4）公司已说明并承诺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如需要使用此部分补流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4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本次补流资金款项到期后，公司应将其按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备查文件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21 日